

《邵子湘全集》三十卷附二卷(含《青門麓稟》十六卷《邵氏家錄》二卷《青門旅稟》六卷《青門贖稟》八卷)八冊，清邵長蘅撰，清施閏章、王士禛、宋犖、陸嘉淑、顧景星等評點，清康熙二十五年(1686)刊本 D02. 6/1774

附：清宋犖<序>、清王士禛<序二>、清康熙乙亥(三十四年，1695)彭鵬<序三>、清康熙癸酉(三十二年，1693)王元烜<序四>、清陳玉璣<青門山人傳>、<王阮亭先生書>、清陸嘉淑<麓稟文序>、清康熙己未(十八年，1679)顧景星<麓稟詩序>、清邵長蘅<自序>、清康熙癸酉(三十二年，1693)邵璿邵衷赤<例言>、<邵子湘全集總目>、<青門麓稟總目>(次行題「新城王阮亭商丘宋漫堂兩先生閱定」)、清康熙己未(十八年，1679)李天馥<旅稟詩序>、清王弘<旅稟文序>、清邵長蘅<青門旅稟自序>、<青門旅稟總目>(次行題「新城王阮亭商丘宋漫堂兩先生閱定」)、清康熙己巳(二十八年，1689)<青門旅稟識語>、清宋犖<井梧集題辭>、清康熙己卯(三十八年，1699)馮景<序>、<青門贖稟總目>

藏印：「獨追古作者爲徒」方型硃印、「傳之同好」方型陰文硃印。

板式：粗黑口，左右雙欄，單魚尾。半葉十行，行二十一字；小字雙行(評語作單行)，行二十一字。板框 14.2×19.5 公分。魚尾下題「青門麓稟(或邵氏家錄或青門旅稟或青門贖稟)卷○」「文體名次第」(邵氏家錄與青門旅稟無文體名及次第，青門贖稟卷一至卷三則題「井梧集」，卷四以降題文體名)及葉碼。

《青門麓稟》之各卷首行上題「青門麓稟卷之○」，下題「前集」，次行題「毗陵邵長蘅子湘纂<sup>一名</sup>衡」，三行題「蘄州顧景星赤方批點」(卷七文以下則題「鹽官陸嘉淑冰修批點」)，卷末題「受業姪璿虞在編次」(卷七文以下則題「姪

衷赤孫編次」，卷十六題「受業姪<sup>璿</sup>赤全編次」)、「男<sup>士豫</sup>全校字」、「青門簾藁卷之○終」。

《邵氏家錄》之各卷首行題「邵氏家錄卷○」，次行爲篇名。

《青門旅藁》之各卷首行上題「青門旅藁卷之○」，下題「後集」，次行題「毗陵邵長蘅子湘纂<sup>二名</sup>衡」，三行題「濟南王士禎貽上評」(卷二題「西陵毛先舒釋黃評」，卷三文以下則無題字)，卷末題「青門旅藁卷○」。

《青門贖藁》之各卷首行題「青門贖藁卷○」，次行題「毗陵邵長蘅子湘纂」，三行上題「井梧集○」，下題文體名稱及數量，四行爲篇名，卷末題「青門贖藁卷○」。

扉葉右題「<sup>王阮亭</sup>兩先生閱定」、「<sup>宋漫堂</sup>庚辰歲增編」，左題「簾藁詩文十六卷」、「旅藁詩文六卷」、「贖藁詩文八卷」，中間題「邵子湘全集」。

- 按：1.宋犖<序>云：「子湘今始出其全集謀梓，以序屬余，余乃牽連具論之如此。集有曰《青門簾藁》者，爲詩六卷、文十卷，曰《青門旅藁》者，爲詩二卷、文四卷，合之得二十二卷。」
- 2.彭鵬<序>云：「青門山人毗陵人，分俸刻其藁者，爲武進明府河朔王君似軒，元烜其名也，並書之以爲海內長吏好賢者矜式。」
- 3.顧景星<簾藁詩序>云：「余與子湘別十餘年，今年相遇京師，出所爲戊午(十七年，1678)以前詩六卷屬余評次，文十卷則先以屬之陸冰脩。」
- 4.邵長蘅<自序>云：「《青門簾藁》初刻於康熙戊午(十七年，1678)，文五卷，詩附以舊刻三卷。今重刻於癸酉(三十二年，1693)，凡古近體詩四百四十餘首，次爲六卷；序記碑傳雜文一百六十餘首，次爲十卷，合之凡十六卷，仍其

舊稱，蓋戊午(十七年，1678)以前作也。己未(十八年，1679)後則別之爲《旅稟》。」

5. 邵璿邵衷赤<例言>云：「叔父青門先生舊刻《麓稟》先文後詩，《旅稟》又先詩後文，竊病其體例參差，請於先生。仍以古近體詩列文之前，至於詩或分體或編年，原無一定，《麓稟》分體，《旅稟》編年，各仍其舊也。」又云：「先生自戊申(七年，1668)後始下筆爲古文辭，詩則童而習之，然少作無一存者。<sup>璿 衷 赤</sup>重加排纂，戊午(十七年，1678)以前得古今詩六卷，序記碑傳雜文十卷，爲《青門麓稟》。己未(十八年，1679)迄辛未(三十年，1691)得古今詩二卷，文四卷，爲《青門旅稟》，合之凡二十二卷。壬申(三十一年，1692)後將另編《贍稟》，請俟異日。」又云：「《旅稟》詩文大半經施愚山、王阮亭諸先生選定，故有評點。《麓稟》舊刻無評語，無圈點。近偶從先生篋衍中，詩得顧赤方評本，文得陸冰脩評本，爲兩先生己未(十八年，1679)客京邸時筆。」又云：「先生《旅稟》先刻於豫章，爲族叔靜山提學之力居多；《麓稟》刻於草堂，則邑候王似軒先生力捐清俸付之剞劂，誠藝苑之美談。」
6. 王弘<旅稟文序>云：「乙亥(三十四年，1695)秋以所刻《旅稿》寄予曰子其序之。」
7. 邵長蘅<青門旅稟自序>云：「己未(十八年，1679)迄辛未(三十年，1691)所存詩文凡六卷，題曰《青門旅稟》，鏤之梨。」
8. 宋犖<井梧集題辭>云：「壬申(三十一年，1692)秋余自江右移節吳，會子湘偶見過……，子湘梓其三年來近作附余倡和詩如干首，通爲二卷，用少陵清秋幕府句名《井梧集》，屬余評次，竟，因題數語卷端識余快且識余愧。」
9. 馮景<序>云：「今年春來吳門，乃見先生於喬丘公使院，道契闊，共晨夕，歡甚。先生出其近作曰《青門贍稟》者

眎予，且屬予序。先生之文如《麓藁》、《旅藁》久已版行世，世之好古文如予者，皆爭索而讀之，而《贍藁》則未之見也。……先是有《井梧集》詩二卷，喬丘公爲評次而敘之，先梓行。茲益以詩一卷文五卷，合之凡八卷，而統名曰《贍藁》云。」

- 10.《青門贍藁》卷八第十八葉<題西堂偶存藁>，第十九葉之<七星研銘>第二首、<筆筒銘>及<風字研銘>等皆爲後人抄補。
- 11.舊錄「康熙二十五年(1686)刊本」，但馮景<序>署「康熙三十八年(1699)」，扉葉題「庚辰歲增編」，康熙三十九年即爲庚辰年，是書或即此年增編者，應改題爲「康熙三十九年(1700)刊本」。